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 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H GROUP LIMITED 叙福樓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78)

## 自願公告 關於收購商標的最新業務資料

本公告由叙福樓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自願作出。本公告旨在向本公司股東(「股東」) 及有意投資者通知本集團最新 的業務計劃及發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章,由於 適用比率為5%以下,協議(定義見下文)的達成不會構成本公司須予公佈交易 的一部分。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受讓方**」)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轉讓方**」)簽訂商標轉讓協議(「**協議**」),據此轉讓方將永華麵家於香港、澳門及新加坡註冊之商標(連同其他資產)轉讓予受讓方。

本集團是一家頂級的全服務、多品牌餐廳集團,於香港有36間餐廳專注供應中國菜及亞洲菜(特別是日本料理)。董事會相信,簽訂協議為本集團進入中華麵食市場、分散其業務及為股東帶來最多回報之良機。

承董事會命 **叙福樓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傑龍太平紳士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傑龍太平紳士、高秀芝女士及何志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單日堅先生銀紫荊星章、熊璐珊女士及洪爲民太平紳士。